

浙江省教育厅

浙科竞〔2019〕35号

关于举行浙江省第三届大学生服装服饰创意设计大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响应十九大提出的“美好生活”以及不断推进实践创新、文化创新和其他各方面创新的号召，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强化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入发展的意见》（国发〔2017〕37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服务浙江省万亿产业“时尚产业”的发展，为服装服饰创意设计的发展提供驱动力，经研究，决定举办2019第三届浙江省大学生服装服饰创意设计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浙江省纺织工程学会

浙江省服装行业协会

承办单位：浙江理工大学

二、组织机构

大赛设竞赛组委会，作为领导与决策机构，主要负责竞赛章程、竞赛方案等制度的审定；设竞赛专家委员会，负责确定竞赛内容、竞赛方式、赛事细则及竞赛评审等；设监察与仲裁委员会，负责竞赛过程监督，处理竞赛过程中的争议事项，确保竞赛公平公正实施；设竞赛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实施、运行管理和各项赛务工作。

三、大赛主题与类别

1. 大赛主题

“智尚∞”

贯彻人本理念，以科技融合时尚、创意和人文，以服装服饰为载体，创新技术为手段，聚焦时代创新，关注未来趋势，探索智汇创造力的无极限。

2. 大赛类别

大赛设服装服饰造型创意设计、构成创意设计、科技创意设计三个类别：

服装服饰造型创意设计：要求结合时尚趋势，以原创设计稿与实物形态表现展示作品造型创意，根据大赛主题进行系列服装设计，参赛作品 5 套一个系列，男女不限（可男女装混合）、年龄不限、季节不限。要求作品具有整体系列感，服装服饰搭配巧妙、创意新颖。参赛作品包含服装服饰设计和纺织品设计门类。

构成创意设计：以创新的思维，从结构、工艺技术角度实现服装与服饰产品的创意设计；参赛作品包含立体裁剪、服饰品和纺织品设计门类，可以实物或者 CAD 设计图展示。

科技创意设计：利用新材料、电子电气、机械、信息等技术实现服装及装备的功能化、智能化设计。参赛作品包括功能服装、智能服装及装备。参赛者经初评后入围决赛者制作服装实物作品参加比赛。参赛作品需凸显绿色、科技、功能性的特征，体现时尚与技术、创意与产业融合的主旨。

3. 作品要求

A. 初赛

服装类、构成创意设计类相关作品需提交彩色参赛效果图 1 幅，效果图尺寸为 29.7cm×42cm（A3 规格），每一系列 5 件套作品需在同一页面呈现，同时在正面画出系列效果图及正背面款式图、并附上面料小样（5cm×5cm），效果图正面不得出现参加院校、指导老师和学生的相关信息。

纺织品设计相关作品需包含：花型图（需包含一个完整花回）、模拟应用效果图（将花型图应用在实际的服装或家居产品上）、创意说明（灵感来源、设计思路、色彩运用等）。效果图尺寸为 29.7cm×42cm（A3 规格），作品正面须体现：作品名称、创意说明；系列设计请分别独立呈现，主题须标注清晰，效果图正面不得出现有关作者信息的任何文字和图形标志等。

科技创意设计类初评作品以 ppt 形式参评，ppt 不得超过 20 页，需包含设计

主题、设计说明、核心技术、实施方案、细节阐释等。

B. 决赛

作品环节：**服装服饰造型创意设计类**初赛入围者根据参赛效果图制作 3 套实物作品，服饰搭配完整，人物形象突出；**构成创意设计类**初赛入围者根据命题现场制作 1 套实物作品；**科技创意设计类**初赛入围者根据参赛作品制作实物或模型。

现场答辩环节：每个参赛组的答辩时间不超过 8 分钟。所有初赛入围者陈述作品构思、设计过程、主要创新点、应用可能性及带来的经济效益等内容，时间控制在 5 分钟，可使用 PPT、视频、展示版面等方式展示与说明；然后专家进行提问，参赛者回答。

评委根据评分规则进行评分，根据累计总分排序决定名次。

四、参赛报名与作品提交

1. 参赛对象：浙江省普通高校全日制在校大学生（含高职高专学生、本科生、硕博研究生）。参赛选手不受性别、年龄、学历、国籍和民族限制；

2. 参赛者可以单独报名也可组队报名，组队参赛者成员不得超过 2 人。每项参赛作品限 1 名指导教师；

3. 每个参赛类别中，参赛者参与作品数量不超过 3 项（含第一作者），以第一作者身份只能提交 1 项作品参加比赛。所有参赛作品均系参赛者本人（或在老师指导下）自行设计和开发的原创作品，未在报刊、杂志、网站及其他媒体公开发表，未参加过其它比赛，参赛者须保证对其参赛作品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大赛组委会不负责参赛作品拥有权进行核实，若发生侵权或违反知识产权的行为，由参赛者自行承担法律责任。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者，将被取消参赛和获奖资格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参赛来稿及作品、样品等参赛材料一律不予退还；

4. 所有交送参评的作品必须符合大赛的主题、范围等参赛要求，不符合要求者视为无效作品，不进入终评程序；

5. 各院校指定一名教师负责大赛相关事宜。参赛作品须由校方推荐，并提供推荐意见。参赛作品由各参赛高校统一报送，报送时请填写作品汇总表格，并

将所有参赛报名表、参赛作品及相关附件文件以校为单位于指定时间前提交，将所有电子文件统一发送至指定邮箱，或上传到大赛官网 www.fzcydsw.com，文件夹以学校名命名，如“浙江**大学”；

6. 为保证本次大赛评选的公正性，参赛作品、版面和电子演讲稿上不得出现作者所在单位、姓名（包括英文或拼音缩写）或与作者身份有关的任何图标、图形等个人信息资料，违者将做无效作品处理；

7. 各学校经初评上报后，由大赛专家委员会对参赛作品进行初评和终评，评审结果通过大赛官网（www.fzcydsw.com）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正式通知获奖学生、单位；

8. 大赛收取报名费 500 元/组，由参赛单位统一转账到竞赛指定账号（请在电汇或转账单上务必注明“浙江省大学生服装服饰创意设计大赛报名费”），账号信息如下：

户名：浙江理工大学

帐号：1202026209014400967

开户行：工行杭州高新支行

参赛团队参加决赛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大赛日程安排

1. 大赛启动（2019 年 6 月）：大赛组委会面向省内高校、参赛团队、参赛学生发布大赛通知；

2. 大赛报名（2019 年 6 月 1 日至 8 月 10 日）：参赛个人或团队填写相关信息进行报名，各高校报送大赛负责人信息；

3. 作品提交（2019 年 8 月 10 日至 9 月 15 日）：参赛个人或团队须在规定时间内将参赛作品按要求提交作品、各高校汇总表（盖章扫描件），大赛组委会对各高校提交的参赛作品进行有效性认定，认定结果进行公示；

4. 作品初评（2019 年 9 月 15 日至 9 月 30 日）：大赛组委会将统一组织评委通过专家评审系统对有效作品进行评审并公布入围全省总决赛的作品名单；

5. 全省总决赛（2019 年 10 月 26 日）：全省总决赛在浙江理工大学举行，晋级总决赛的队伍需要进行现场答辩和评委问答环节。专家评委依据《浙江省大

学生服装服饰创意设计大赛总决赛评分标准》评分。颁奖典礼。

六、奖项设置

由大赛专家委员会对各参赛作品与答辩情况进行评审，根据参赛作品的综合评分设奖。分类别设立特等奖（可空缺）及一、二和三等奖、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若干，比例为一等奖 5~8%，二等奖 10~15%，三等奖 20~30%。由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颁发获奖证书。

七、大赛办公室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沙 2 号大街 928 号浙江理工大学服装学院（请在快递单或信封上注明“浙江省大学生服装服饰创意设计大赛”）

邮 编：310018

联系人：王 敏 0571-86843580, 18057139636

陈敬玉 13805701202

杜 磊 15988804367

电子邮箱：fzfscysj@126.com

大赛官方 qq 群：623170839（实名验证）

竞赛相关通知及各类信息发布见：<http://www.zjcontest.net>（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网），<http://www.fzcydsw.com>（浙江省大学生服装服饰创意设计大赛）

八、其他事项

1. 所有获奖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参赛者所在单位，冠名赞助单位可优先使用。大赛组委会有权无偿使用、复印、复制参赛作品作为活动宣传推广用途，包含制作最终产品进行表演和宣传。所有获奖作品将在承办单位展厅展示陈列，并逐步推进省内巡回展示获奖作品的；

2. 大赛组委会拥有最终解释权。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

